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夏偉傑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7969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1140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1. pdf、

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2. PDF、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3. pdf、

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4. pdf、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5. pdf、

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6. pdf、376735100E_1130114046_ATTACH7. 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「114年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領域
教材教法人才培育計畫徵件暨提案經驗分享說明會」資訊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3309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說明會

北區場：11月25日(星期一)下午2時30分，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篤行樓 Y601 會議室。

三、報名資訊：採線上方式辦理，報名網站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YcmVcUJ2h4Pyi3sk8>

四、詳細活動資訊請逕洽計畫委辦團隊陳惠玉小姐、汪芸小姐

(連絡電話02-2732-1104分機62139或62243；電子郵件：

hueiyu@mail.ntue.edu.tw)，或教育部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司徐慧潔小姐(電話：02-77366738)聯繫詢問。

教務處 113/11/21 15:0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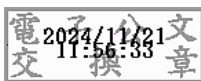
1130009264

有附件

五、檢附教育部函文及活動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